

##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分配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吴锋	总经理	48	13.33%	0.18%
李秋红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46	12.78%	0.17%
杨傲冰	副总经理	46	12.78%	0.17%
齐冬梅	副总经理	46	12.78%	0.17%
林建新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6	12.78%	0.17%
核心员工(28名)		128	35.56%	0.47%
合计		360	100.00%	1.32%

注：上述核心员工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由监事会对公示情况发表明确意见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 相关说明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3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

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及外籍人员。

3、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激励对象离职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可以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或直接调减，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

4、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对上述激励对象的确定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激励计划出具法律意见。

5、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二、核心员工名单

序号	姓名	类别
1	游启有	核心员工
2	李永红	核心员工
3	尚书文	核心员工
4	董加才	核心员工
5	姜世友	核心员工
6	杨建生	核心员工
7	曾文苑	核心员工
8	钟植文	核心员工
9	史大庆	核心员工
10	胡美容	核心员工
11	陈根植	核心员工
12	冯旦家	核心员工
13	林宝君	核心员工
14	吴蕾	核心员工
15	徐少珠	核心员工
16	董磊	核心员工
17	吴程英	核心员工
18	张国丽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类别
19	赖月辉	核心员工
20	韩翡	核心员工
21	穆光慧	核心员工
22	涂玉蓉	核心员工
23	邝贞结	核心员工
24	余同江	核心员工
25	巫月生	核心员工
26	陈坚	核心员工
27	张宁	核心员工
28	欧阳召麟	核心员工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7日